

交通运输局部门2018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职能部门，主要承担全市交通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组织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市公路、水路交通运输供求的宏观调控；负责全市公路运输、城市公交和出租车运输、水路运输、港站疏运的行业管理，负责全市交通战略工作，负责全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交通党建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10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科、综合计划科、财务审计科、行政许可科、政策法规科、安全监督科、港航管理科、运输管理科、公路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14个，分别为宜兴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宜兴市运输管理处、宜兴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宜兴市铁路办公室、宜兴市乡镇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宜城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张渚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官林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徐舍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丁蜀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和桥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周铁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宜兴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在职人员245人，其中行政人员18人，财政补助事业人员227人；离退休人员339人，其中离休人员5人，退休人员334人；其他人员24人，遗属人员6人。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5家，具体包括：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宜兴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宜兴市运输管理处、宜兴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宜兴市铁路办公室、宜兴市乡镇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宜城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张渚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官林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徐舍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丁蜀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和桥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运输局周铁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宜兴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宜兴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等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4个。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交通工程建设揭开新篇章。全年完成交通建设总投资19.5亿元。公路工程方面：宜长、常宜高速公路全线开工建设；262省道环科大道南延段及新西沭大桥、汤省线复线、中桥路、钱墅荡路新建工程和徐宜线、官徐公路钮家段、丰张公路丰义段、戈潘线兴业大道等8条道路建成通车；善龙路及宜兴东互通全面贯通；360省道西张段、湫湖段、潘西线、太华砺官路二期等续建工程有序推进；360省道茗岭段、周杨公路、芙林路等新建工程正在进场施工；宜马快速通道可研批复已经下达，锡宜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工可通过省发改委组织的审查。铁路工程方面：新长铁路道口平改立及宁杭

高铁宜兴站专运用房全面开工，盐泰锡常宜城际铁路完成了项目预可行性研究，锡宜城际轨道S2线规划研究进一步深化。航道工程方面：锡溧漕河二期整治工程和桥南段已基本完工，岷亭段已完成约60%；锡溧漕河大桥改建工程已做好开工前期准备工作，即将开工建设。实事工程方面：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全面完成150公里镇村道路和25座农村桥梁改造，行政村双车道四级公路覆盖率达到100%，城南出租车服务中心建设完成80%工作量。

2. 便民公交体系得到新完善。持续优化公交线网布局，新辟、调整公交线路13条，更新新能源公交车30辆，同步配套20座充电桩，城市万人公共交通工具拥有量达到9.89（标台）。不断提高公交智能化服务水平，城市公交全部开通扫码支付。“大站快线”和“定制公交”得到进一步推广，开通和桥镇区公交班线、宜兴至浦东机场中转联运班线及南京浦口校区、连云港康达学院等多所高校学生的接送包车。

3. 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全面完成交通系统国有企业改革，彻底实现政企分离。13家局属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基本到位，“一个大队三个中心”正式挂牌成立，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格局初步形成。完成局内设机构调整，通过考试选拔确定22名过渡公务员人选，涉改事业人员定岗分流及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安置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4. 行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升。以创成全国文明城市为新起点，落实常态长效管理举措，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公交、客

运、出租等文明营运提升专项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增强从业人员文明服务意识，提升车容车貌、规范营运行为，行业文明程度全面提升，在今年市委宣传部文明办历次通报的创建测评成绩中，交通始终排位靠前，并顺利通过文明城市年度复检。

5. 行业管理质效跃上新台阶。常态化开展矿产品运输专项整治，充分发挥综合执法优势，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杜绝非法码头装卸，将太华收费站入境矿产品车辆数稳定在每天500辆以下。加强运输市场整治，坚决打击非法“网约车”，全年共查处非法营运“黑车”660辆次。以G104国道公安检查站、宜兴收费站和超限检测站为依托，紧抓超限超载整治不放松，全年共查处各类违法超限超载车辆967辆次，共卸驳载超限货物8800余吨，将超限率牢牢控制在3%以下。以“263”专项行动、交通“五项行动”为契机，深入推进交通行业生态环境治理，全面完成全市210家汽车维修企业VOCs治理、28家干线航道码头专项整治等治理任务。

6. 党建群团工作取得新成果。成立局属4个改革事业单位的党（总）支部，按程序选举支部领导班子，按照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开展工作。扎实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推进“十九大精神”、“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我是领读人”专题学习，利用“江苏先锋”、“统一活动日”，掀起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热潮。举办“道德讲堂”和“交通讲堂”，组织开展

局管干部能力提升培训。持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开展“学雷锋月志愿服务”、“与社区结对共建”等活动。

第二部分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2018年度宜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数为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2018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数，2017年度部门决算数为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2017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数。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46636.1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840.49万元，增长6.49%。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46636.1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45735.05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2323.08万元，增长5.35%。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

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其他收入901.1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宜兴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取得的上级拨入的航道日常维护经费599.8万元收入和宜兴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取得的上级拨入的路赔款返还301.3万元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517.41万元，增长134.85%。主要原因是此项收入上级部门根据当年度实际工作需要下拨航道日常维护经费和路赔款返还。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8.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支出总计46636.15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 外交(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国防(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教育(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2.9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死亡抚恤支出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02万元，增长13.89%。主要原因是在职、退休人员的健康状况有所区别和收到财政补的基本养老保险、年金及离退休干部补的医疗金。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2. 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46602.28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局及下属单位基本支出和县乡道路养护、城市公交、城乡公交、中央油价补贴、上级农村道路建设补助以及地方海事处财政补助等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687.29万元，增长8.59%。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

14. 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5. 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6. 金融（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8. 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调整增加部分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5.83万元，减少94.62%。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工作人员公积金调整，单位补缴的公积金支出较去年减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1. 其他（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3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在本项目中列支的年度农村公路养护资金支出，2018年度在交通运输（类）中列支。

22. 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3.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4.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5.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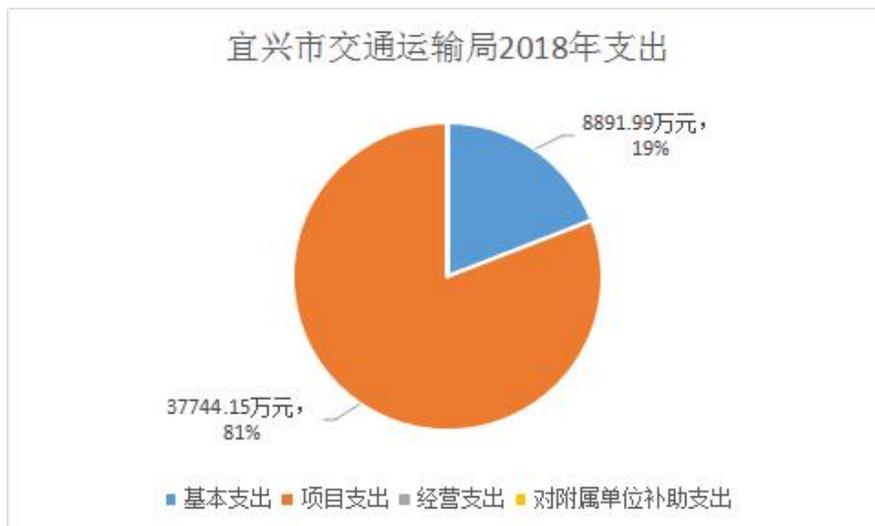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本年收入合计46636.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735.05万元，占98.0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01.1万元，占1.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本年支出合计46636.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91.99万元，占19%；项目支出37744.15万元，占81%；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45735.0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23.08万元，增长5.36%。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45735.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23.08万元，增长5.36%。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538.67万元，支出决算为4573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5.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中只包括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和经常性运转类和政策性类专项，不包括因在职及退休人员的工资、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预算，也不包括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城市、城乡公交预拨资金以及当年度追加的亏损补贴清算资金、中央油价补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补助资金、地方海事全年基

本支出经费等。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8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年度中追加预算，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年度中追加预算，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2.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48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年度中追加预算，年初无法预计职工的健康状况。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年度中追加离退休人员的医疗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二) 交通运输(类)

1. 公路水路运输(款)。年初预算为8008.65万元，支出决算为1576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8%。其中：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753.27万元，支出决算为402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纳入本项的农村县乡道路养护资金、高铁站前区综管办运营经费及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会议费及宣传费等，年中指标下达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核算；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2.9万元,支出决算为81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5.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纳入行政运行(项)的农村县乡道路养护资金、高铁站前区综管办运营经费和市交通工程建设管理处会议费及宣传费等,年中指标下达在本项核算;公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度中财政拨付的太华太平村公路建设补助资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155万元,支出决算为1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2.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财政下达的农村县乡道路养护资金和省级国省干线公路建设专项补助资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593.18万元,支出决算为338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9.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原预算列入公路路政管理(项)的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乡镇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的工作经费,年中下达到本项核算,以及市运输管理处、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乡镇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人员的自然增资;航道维护(项)年初预算为762.04万元,支出决算为1108.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人员的自然增资,以及上级当年度下拨的航道日常维护经费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海事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27.0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当年度下拨市地方海事管理处日常经费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公路路政和运输安全(项)年

初预算为1642.2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列入本预算的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乡镇交通运输综合管理所的工作经费，年中指标下达到公路运输管理（项）进行核算；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94.9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财政预算安排的17年度农桥检测费、城市公交新能源车购置补贴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2. 铁路运输（款）。年初预算为184.21万元，支出决算为99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1.25%。其中：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84.21万元，支出决算为20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铁路办公室人员的自然增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列入预算的市铁路办行政运行（项）的项目支出经费，年中指标下达至本项核算；其他铁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度中财政的下达动车补助资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3.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80.58万元。其中：对城市公交的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32万元；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95万元；对出租车的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2万元；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1.58万元。以上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度中下达的城市公交车、农村客运、出租车等行业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4. 车辆购置税支出(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5万元。其中：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75万元；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以上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度中财政预算安排的国省干线生命安保工程及公路管理处公路养护工区改造资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5.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87.99万元。其中：公路还贷(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72.53万元；其他通行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5.4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度中上级财政通过市级财政体制结算，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由上级交通主管部门直接拨付。

6.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年初预算为345.81万元，支出决算为210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95.78%。其中：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36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城市、城乡公交补贴以及追加的亏损补贴清算资金等，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5.8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9.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497.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财政预算安排的宜兴市地方海事处罚没收入结算资金及出租行业改革政府补贴，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罚没只是通过非税收入收支两条线，以收定支；出租行业政府补贴在年度财政专项预算中安排。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工作人员公积金政策性调整，单位补缴的公积金，不包括在年初部门预算安排中。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91.9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930.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961.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却说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847.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748.99万元，增长12.8%。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因在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政策性调整而追加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资金增加。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538.67万元，支出决算为4184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中只包括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和经常性运转类和政策性类专项，不包括在年度中财政专项预算安排的城市、城乡公交预拨资金以及当年度追加的亏损补贴清算资金、中央油价补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补助资金、地方海事全年基本支出经费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

本支出8891.9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930.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961.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03.9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6.43%；公务接待费支出7.5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03.97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37.0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

加37.03万元，主要原因为下属交管所购置3辆执法用车；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安排该项预算，年中根据工作需要购置3辆执法用车。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3辆，主要为交管所增加执法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166.93万元，完成预算的66.24%，比上年决算减少37.85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虽略有增加，但单位严格遵照规定、厉行节约、围绕必需压缩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及规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油耗、维修保养、保险费、通行费、停车费、以及按规定因公到临近城市使用自备车的补贴和公务车专职驾驶员的车公里补贴。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70辆。

3. 公务接待费7.55万元，完成预算的37.75%，比上年决算减少13.17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务需接待人员减少，同时在实际支出公务接待费用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结合上级及市相关要求，按照厉行节约、围绕必需、体现绩效的原则，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经费及规模，按规定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实际支出公务接待费用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结合上级及市相关要求，按照厉行节约、围绕必需、体现绩效的原则，按规定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7.55万元，接待78批次，812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指导工作、执行任务、学习交流、出席会议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8.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4%，比上年决算增加3.07万元，主要原因为2018年开展系统国有企业改革、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等重点工作，会议次数较往年有所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2018年开展系统国有企业改革、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等重点工作，会议数量有所增加。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11个，参加会议339人次。主要为召开2018年度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半年度会议、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国有企业改革、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交通大讲堂、交通工程视察及座谈会议、交通部门行业管理相关会议等。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5.97万元，完成预算的53.23%，比上年决算减少12.33万元，主要原因为培训次数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实际支出培训费用时，按照厉行节约、围绕必需、体现绩效的原则，按规定支出。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8个，组织培训352人次。主要为系统领导能力提升培训、系统青年干部培训、行政执法培训、系统财务、人事、安全生产、行业管理等方面发生的各类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3887.99万元，本年支出决算3887.9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通行费及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款)公路还贷(项)支出决算1472.53万元,主要是用于收费站还贷支出;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2415.46万元,主要是用于收费站还贷支出和收费站设施设备运营维护费专项补助。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1.67万元,比2017年增加393.57万元,增长1032.99%。主要原因是原项目支出中的水电邮电费、政府采购、办公费用等在决算统计中纳入基本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8.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在填报2018年决算报表时存在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一并填列在其他用车中的情况;单价

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67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

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

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